

重庆市渝北区审计局 2021 年法治政府建设年度报告

区政府：

按照有关规定，现将我局 2021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推进情况报告如下：

一、2021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举措和成效

2021 年，在区委、区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区司法局等部门的指导下，我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6 年）》为主线，全力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取得了新成绩。

（一）深学笃用习近平法治思想，推进法治政府建设情况

我局始终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抓紧抓实，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和核心要义，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指导，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

一是我局主要负责人积极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多次主持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议、党组会，传达学习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市委全面依法治市工作会议和区委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会议的精神，安排部署贯彻落实工作，研究讨论审计法治专项工作，不断提高依法行政能力和水平。

二是我局印发《建立法治建设及相关考核制度》《法治教育

培训方案》，将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纳入年初工作计划，推进领导干部法制教育落地落实落细。

三是持续深入贯彻实施宪法。把宪法学习作为“八五”普法首要任务，认真组织开展宪法宣传教育活动，落实宪法宣誓制度，开展国家宪法日系列宣传活动，组织全体干部职工参与‘12.4’国家宪法日知识竞赛，大力弘扬宪法精神，不断增强宪法意识。

四是全面及时深入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围绕审计工作开展法治学习教育，加强法治教育培训，充分利用全市审计机关法治培训、党风廉政教育专题学习、审计机关集中整训、干部网络学院专题培训班等平台，不断提高审计人员依法行政、依法审计的能力，扎实推进审计法治建设，努力提升依法行政能力。

五是全面推进《民法典》、新修订《审计法》《乡村振兴促进法》等法律宣传教育，召开专题讲座，加深审计干部职工的认识。同时创新宣传渠道，通过渝北时报专版刊登新修订《审计法》，切实提高新《审计法》的社会知晓度，不断增强社会公众对审计工作的认同感。

（二）以良法促善治，加快完善依法行政制度体系情况

我局建立规范性文件清理长效机制，进一步加强规范性文件的审查和管理，严格执行规范性文件年度制定计划，按照规范性文件制定程序，严把审查、公示、备案、解读关，为依法行政体系建设提供有力制度保障。2021年提请区政府对《关于印发渝北区政府投资项目管理办法的通知》（渝北府办发〔2014〕48

号)、《关于进一步规范政府投资项目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渝北府发〔2010〕5号)、《进一步加强国有投资建设项目前期工作的通知》(渝北府办发〔2018〕14号)、《关于规范有关行政决策事项的通知》(渝北府发〔2017〕9号)、《重庆市渝北区公共投资建设项目评审管理办法》(渝北府办发〔2015〕72号)和《关于印发渝北区公共投资建设项目计价原则的通知》(渝北府办〔2018〕150号)等相关文件进行修订完善。

(三) 健全体制机制，持续提高依法决策水平情况

一是严格按照《重庆市渝北区审计局“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渝北区审计局审计移送线索管理规则》等制度，确保重大行政决策权限合法、实体合法、程序合法；对专业性、技术性较强的重大审计事项实行专家论证、咨询，按照《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则》，聘请重庆百君律师事务所2位律师担任常年法律顾问，发挥法律顾问和专家在审计重大行政决策中的积极作用；定期召开党组会及局长办公会对相关重大事项进行集体研究决策，并注重听取各方面意见建议，保障各项决策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

二是制定《网络安全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工作办法》《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风险评估管理办法》《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试行)》《软件正版化工作责任制度》《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务租车管理的通知》等内部管理办法，建立科学管理机制，逐步形成一套“有章可循，有章必循，违章必究”

的行之有效的内部管理制度，促进内部管理规范高效运行。

三是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项目质量管理的通知》，对所有项目的审计实施方案都要经过审理环节，坚持问题导向，共把集体审定关，重点关注审计实施的过程和结果，围绕审计实施方案确定的审计事项，对审计工作底稿、审计证据、审计报告等资料进行审理；优化复核审理流程，落实项目资料的审核复核审理工作责任，促进审计质量“三级复核制”落到实处，把牢审理工作“控制关”，防范审计风险。

（四）坚持执法为民，深入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情况

我局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在严肃财经法纪、推进依法行政、促进廉政建设方面发挥审计监督作用。

一是加强重点领域执法。采取“全覆盖+重点审查”模式，借助大数据审计方式，实现对全区 72 个单位 2020 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全覆盖审计，助力防范化解资金运行风险，促进财政资金使用提质增效；对 6 个单位 8 名领导干部开展离任/任期经济责任审计，促进领导干部依法用权、依法履责；围绕“五审并举”转型发展，对 14 个公共投资项目开展审计，实现投资审计由数量到质量、由单一到全面的转型；对区财政局、区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各有关部门和镇街 2020 年度政府采购管理情况开展专项审计调查，促进我区进一步规范政府采购活动中的权力运行，提升政府采购活动的组织管理水平和财政资金使用效益；围绕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聚力作为，持续对重大政策执行开展跟踪审计，保障各

项惠民政策落地生根；围绕推动相关领域建章立制聚力作为，开展交通局系统建设管理审计调查，促进和规范公路项目的建设管理；对全区村（居）财务收支专项检查进行指导，创新内部审计指导模式，促进形成国家审计、内部审计两级联动；实施区生态环境局领导干部自然资源资产离任（任中）审计项目，项目开展期间，积极参与自然资源资产数据共享平台建设，加大对地理信息技术、自动监测系统等技术手段的运用力度，进一步充实了审计内容，提高了审计效率，用审计实践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开展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专项审计调查，推动固体废物源头减量、资源化利用和无害化处理，保障公众健康、维护生态环境安全，促进经济社会可持续发展。2021年，共完成审计（调查）项目49个，查出问题金额60.98亿元，其中违规金额1.22亿元，损失浪费金额0.48亿元，管理不规范金额59.28亿元。提出审计建议212条，整改金额19.58亿元，审计工作成效显著。

二是健全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制度。按照《重庆市行政执法人员管理办法》《渝北区行政执法人员培训制度》，严把行政执法人员准入关。2021年以来，共清理注销3名已调出人员执法证，组织全局43名已持证人员开展行政执法人员网络教育培训，为1名培训考核合格的职工申请执法证，确保审计执法人员全员持证上岗。

三是严格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优化审计执法程序。按照坚持审计全过程记录，将法律规定的审计程序具体化，形成覆

盖审计计划、实施方案、调查取证、底稿编制、审计报告、审计处理处罚、审计结果公告等审计全过程的严格程序，着力构建审计各环节既相互制约又协调有序的审计权力运行机制。

四是创新审计方法，审计项目开展过程中定期召开审中碰头会，以问题清单的形式进行工作汇报，重点包括问题类型、疑点描述、涉及金额以及下一步操作思路或计划等，适时调整下一步工作重点，促进项目审计提质增效。

（五）规范行政应诉，加强行政机关依法行政监督情况

我局依法做好行政复议应诉工作，严格按照国家有关行政诉讼复议规定，注重将充分发挥法律顾问作用与提高争议事项办理质量相结合，提升行政争议化解的专业性和公信力。强化人员配置，确定专门科室和人员负责行政复议应诉工作。2021年以来，我局发生行政诉讼案件1例，已按相关程序应诉，分管法制工作的领导已按法院要求出庭，目前案件正在审理中。

（六）强化基层治理，依法妥善化解矛盾纠纷情况

我局积极践行“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紧密结合审计工作开展法治宣传工作，向被审计单位及相关人员宣传新修订《审计法》《关于进一步加强区管国有公司内部审计工作的通知》等文件。根据《企业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措施及责任分工》文件要求，召开国企座谈会，在国有企业审计中突出对企业决策、财务收支等企业多发、易发法律风险点、招商引资政策红线的宣传，帮助企业提升经营管理法治化水平，努力营造良好的审计法治环境。

二、2021 年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的有关情况

我局党政主要负责人认真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深刻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实践逻辑，围绕贯彻党的十九届六中全会精神，加强组织领导，始终将法治建设摆在日常工作的重要位置，年初制定工作计划，将法治建设与中心工作同部署、同研究、同考核、同落实，及时研究解决法治建设有关重大问题，确保法治建设组织领导有力。一是带头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对区委、区政府交办的重大决策亲自部署，对涉及审计职权行使、审计制度建设等重大事项进行集体决策，始终将法治建设摆在工作全局的重要位置，自觉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推动审计工作平稳有效运行。二是健全并落实学法制度和学法计划。印发《建立法治建设及相关考核制度》《法治教育培训方案》，出台学法计划和党组中心组学习计划，全年安排 6 次集体学法，力争学深悟透习近平法治思想新理念，着力做到“八个深刻把握”，达到“五个成效”。三是推进建章立制规范运行。制定《网络安全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工作办法》《内部控制评价管理办法》《固定资产管理办法》《风险评估管理办法》《机关财务管理办法（试行）》《软件正版化工作责任制度》《关于进一步规范公务租车管理的通知》等内部管理办法，以问题为导向，完善自我约束机制为着力点，建章立制，压实责任，规范管理。

三、2021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审计质量控制制度建设有待进一步完善

2021年以来，我局印发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项目质量管理的通知》，在健全审计计划制度及内审制度方面取得了较好的成效，但在审计质量控制方面仍有些不足，还存在个别项目审计实施方案编制及执行不规范、未严格执行审计程序以及审计档案管理不规范等问题。

（二）法治教育培训形式、普法宣传方式比较单一

我司法治教育多采用有限的会议形式进行集中学习，这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领导干部和审计职工对法律知识的了解，但若切实提高法律思维，做到遵法守法，还需要丰富培训形式，深化培训内涵。普法工作的开展也主要是向被审计对象宣传审计专业方面的法规，形式不够灵活多样。

（三）法规审理力度有待加强

部分审计项目存在提交法规审理科审理时间不足，送审资料不齐，审理人员专业性不足等问题，导致审理工作流于形式，降低了审理工作效率，不利于审计质量从根本上得到提升。在以后的项目中严格落实《关于进一步加强审计项目质量管理的通知》要求，深化项目审理工作，加强对审理人员专业知识和业务能力的培训，确保项目审理质量。

四、2022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工作思路目标举措

2022年，我局将紧密结合审计工作实际，坚决把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审计工作的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批

示精神落细落实，持续提升依法审计的能力和水平，依法全面忠实履行审计监督职责。

一是切实抓好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主要负责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将法治建设工作纳入年度工作计划，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事项亲自督办，与审计业务同部署、同推进、同督促、同考核、同奖惩，充分发挥党组在推进法治建设中的领导核心作用，推动审计干部履职尽责，打造铁一般信仰、铁一般纪律、铁一般担当的审计铁军。

二是推进审计制度建设。以加强规范行政权力运行监督为基础，继续完善审计自身配套制度建设和审计系统法制监督机制，将制度执行纳入科室考核，促使制度落地。

三是持续加强审计法治能力建设。将学习新修订《审计法》纳入全单位的学习计划，深入学习、准确理解，并将学习融入日常工作中，使之更好地指导实际工作，同时注重抓好审计干部的政治和业务理论学习，狠抓作风建设，全面提升审计人员的政治素养、法律素养、职业素养，切实增强审计干部依法行政意识，提高依法行政水平。

四是积极开展新修订《审计法》宣传工作。将新修订《审计法》宣传教育工作纳入局“八五”普法规划内容，积极协调渝北区融媒体中心，通过渝北时报、渝北广播电视台等宣传平台，对新修订《审计法》开辟专栏进行全方位宣传、多角度报道、深层次解读，向社会公众进行广泛宣传。同时，发挥审计“普法流动站”作用，利用审前调查、项目进点、现场实施、征求意见、审计整改等各个审计节点向被审计单位开展普法宣

传，提升宣传工作成效，扩大审计监督影响力，为其全面贯彻实施创造良好的社会环境。

重庆市渝北区审计局

2022年1月10日